

淹水或積水成災、民房店家淹水、道路橋樑中斷、農漁作物受損、潰堤發生，桃園為重災區應優先從優發放，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如案由。

(一七〇) 本院趙委員天麟，針對歷年來國慶典禮皆在中央政府所在地台北市總統府前舉行，且國軍部隊表演以陸、空軍為主，為彰顯南北平衡且海軍軍容，本席建請國慶典禮移師高雄左營海軍基地舉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我國國慶舉辦慶典歷年來都在台北市舉行。
- 二、以往皆在台北市施放的國慶煙火及亦在台北市舉辦的元宵全國燈會，多年前已陸續移師全國各縣市輪流舉辦，成效卓著、各地人民反應良好且甚盼此類慶典活動能頻繁地前往當地縣市舉辦，本席企盼政府活動能顧全全國人民。
- 三、本席接獲反應，多年來受邀前往國慶典禮表演的國軍部隊以陸、空軍為主，受限場地因素，未見海軍部隊進行人員及裝備展示，本席認為國慶典禮所進行之表演項目為國家軟實力的具體展現，理應彰顯我國身為海洋國家的國力展現，壯盛的海軍軍容。
- 四、綜此，本席企盼國慶典禮應可研議移師至高雄市左營海軍基地舉辦。

(一七一) 本院趙委員天麟，針對台灣電力公司收取用戶電費所採計計費期間未符合該公司營業規則規定，讓民眾有電費增加的痛苦指數增長認知，嚴正要求台電公司應按原有規定之計費期間收取電費，並研擬於所有用電戶設置有效率且簡便的電子電度表，以公平正義且齊一的規格及標準向廣大用電戶收取費用，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本席屢接獲用電戶陳情表示，電費增加使得物價波動上揚，生活痛苦指數攀高，且電費帳單上屢見用電日數為超過兩個月時間應有的 60 或 61 日，而是 64 或 65 天，甚至有 66 天的情況。本席認為，因電費計價為依度數採不同階段計價方式，超過應有計價日數，有可能每多一天就會多近十元，金額看似雖小但積少成多，且這其中所佔所有用電戶的比例愈高，則累積費用可觀，或許這些所已使用的電本就該付費，但倘發生在下一計費周期且該期